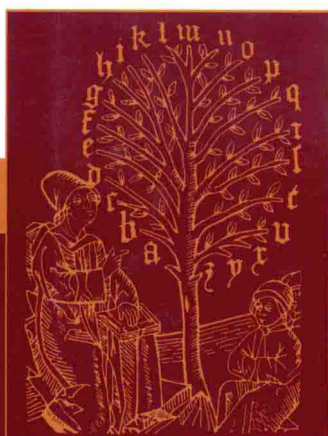


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

反垄断法

原理 · 图解 · 案例 · 司考



ANTI-MONOPOLY LAW

阮赞林 主 编

应品广 副主编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

反垄断法

原理 · 图解 · 案例 · 司考

阮赞林 主 编

应品广 副主编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垄断法:原理·图解·案例·司考/阮赞林主编. —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5. 1
(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

ISBN 978-7-5162-0574-7

I. ①反… II. ①阮… III. ①反垄断法—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1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91900 号

责任编辑 / 李燕芬 胡玉莹

装帧设计 / 乔智伟

书 名 / 反垄断法:原理·图解·案例·司考

作 者 / 阮赞林 主编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邮编:100069)

销 售 电 话 / 010-63055259(总编室) 010-63057714(发行部)

传 真 / 010-63056975 010-63056983

电 子 邮 箱 / mzfsdty@163.com

网 址 / <http://www.npcpub.com>

网 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16 开 710 毫米×960 毫米

印 张 / 27.5

字 数 / 524 千字

版 本 /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 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书 号 / ISBN 978-7-5162-0574-7

定 价 / 56.00 元

出 版 声 明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编写说明

法学教育是高等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中国梦”的基础和保障。在当今社会,法学教育不仅要为建设高素质的法律职业共同体服务,而且要面向全社会培养大批治理国家、管理社会、发展经济的高层次复合型法律人才。正如美国大法官霍姆斯所说的“法律的生命在于经验”和中国古人所云“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要想成为一名卓越的法律人,离不开法律运行经验的持续积累和理论与技能知识间的有效转换。近年来,我国高等法学教育快速发展,体系不断完善,培养了一大批优秀法律人才,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与此同时,也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还不够深入,急功近利的思想比较普遍,人才培养模式相对单一,学生人文素养不足,法学思维和法律思维能力不强,与法律实际工作的结合流于表面,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培养不足,人才培养质量亟待提高。

“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系列教材”是为贯彻教育部关于《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的若干意见》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针对我国法学教育存在的突出问题而组织编写的,得到张文显、徐显明、吴志攀、王利明、吴汉东、龙宗智、胡建淼、曾令良、黄进、付子堂、何勤华、贾宇、夏锦文、岳彩申、屈广清、韩大元、赵秉志、季卫东、卞建林、沈四宝、李昌麒、范忠信、王全兴、傅挺中、王灿发、王贵国、赵旭东、龙翼飞、张新宝、焦津洪、李曙光、柳经纬、姚建宗、龙卫球、单文华、张泽涛、朱羿锟、陈忠林、栗克元、孔庆江、刘保玉、肖建华、蒋新苗、胡平仁、郑尚元、阮赞林、冯玉军、卢代富、朱谢群、陈步雷等众多法学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他们在本套教材的编写体例、内容编排及人员组成等方面都给予了建设性的指导意见,在此对他们致以最诚挚的感谢!希望本套教材能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深化高等法学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法律人才培养质量,实施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尽一份微薄力量。

本套教材有别于理论型和传统型教材,学术水平适中,注重学生法律思维、知识应用和实际动手等能力的培养,结合司法考试,理论性和实践性有机结合,内容精练,质量一流,适用于高校法学本科和硕士生及法律实务部门人员使用。本套教材具有以下主要特色:

1. 体例活泼新颖,将法学基础理论、法律知识点、案例、图片、表格等穿插于每个章节,深入浅出,脉络清晰,风格统一。

2. 内容涵盖面广,通过现实生活中发生的典型案例和丰富的图片资料来诠释深奥的法律原理和抽象的法律规则,梳理和解读中西最新立法及发展趋势,深入剖析法学前沿问题,同时提高学生学以致用的实务操作能力。

3. 直观的 PPT 课件使法律原理的纵横关系一目了然,使教师寓教于乐、使学生寓教于学;司法考试相关知识链接使学生能为将来的司法考试打下坚实的基础。

我们热切希望广大师生和相关各界人士对于这套教材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我们今后不断修订、完善。

编者

2015 年 1 月

前 言

在我们给法学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开设反垄断法课程时,无论是本科生还是研究生,都希望有一本容易理解、也不要太厚的教材。尽管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生效以来,我国有关反垄断法的教材已经不少,然而从目前已经出版的教材来看,大多数教材在内容及体例编排方面偏重于理论分析,而侧重于培养应用型法律人才方面的反垄断法教材依然欠缺。诚然,理解反垄断法的基础理论对于反垄断法的实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但是过于理论化的表述,很容易让初学者望而却步。考虑到反垄断法本身的复杂性、技术性、交叉性学科等特点,要向学生们推荐一本易于理解且不太厚的教科书,确实不容易。我们根据自己在课堂上讲授的思路和总结学生反馈的信息,编写了这本能够融合反垄断法的基本理论并偏重执法和司法实践的应用型反垄断法教材。在我国《反垄断法》已经正式生效并开始实施的情况下,通过应用型法律人才的培育来提高反垄断法的实施效率和效力,具有更现实的意义。

本教材是“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之一。在编写时借鉴和吸纳了反垄断法领域的最新立法、执法和司法进展以及研究成果。本教材编写的特色在于:第一,对知识的梳理多从某个具体问题出发,然后再总结梳理反垄断法的整体结构内容。经过课堂教学的尝试,证明这样更有助于学生掌握专业知识,而且还有助于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第二,在编写方式上,紧跟学生学习新知识的循序渐进的规律,由浅入深,理论知识与实践应用相结合。第三,在编写内容上,除了介绍反垄断法的基本理论、实体规范和实施制度之外,还用专门的章节介绍了相关的经济学基础理论、反垄断法与相关经济政策的关系问题、反垄断法的国际化问题、知识产权的反垄断问题以及竞争文化的建设。显然,这些问题对于反垄断法的实施都具有重要影响,我们对这些问题的处理也尽量让学生容易理解。第四,在编写体例方面也有一些创新。特别是采用了图文并茂的编排方式,在各个章节穿插了诸多案例、图表和资料图片,力求通过国内外的典型案例和丰富的图片资料、简单朴实的语言诠释深奥的法律原理和抽象的法律规则,从而激发学生的求知欲,有助于在理解反垄断法基本理论的同时提高学生学以致用的实务操作能力。

我们曾编写过《反垄断法教程》(阮赞林任主编、于杨曜任副主编),并由上海人民出版社于2010年出版。我们在教学中使用该教程,获得了学生们的认可。根据“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编著方案的要

求,并积极探索应用型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特点,我们在原来教程的基础上,结合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对教材内容提出的建议,通过增加图表、案例、实践操作规程等,重新编写了本教材。“全国高等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系列教材”丛书的总策划李燕芬女士对本教材的内容设计、形式要求等都给予了明确的指导,付出了时间和精力。尽管于杨曜教授由于工作上的原因没有能够与我们一起参与本教材的编写,但是,仍然对本教材的编写工作给予了指导,提出了非常有价值的意见。华东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全若兰同学也为本教程的部分图表设计和制作提供了帮助。在此对大家的支持和帮助都表示最真挚的感谢!

最后,非常重要且必需要说明的是,教材的编写参考和引用了许多学者的研究成果,对此我们已经用脚注和参考文献的方式予以注明。尽管如此,由于教材是在日常授课讲义的基础上编写而成,有些学者的成果尽管也被参照引用了,但是可能并未出现在脚注和参考文献中,我们在此表示感谢并敬请谅解。另外,教材中的图片资料均不是作者自己拍摄或者绘制,而是在课堂教学过程中逐渐从各网络上下载积累。作者为在教材中没有将相关网站标注明确表示歉意,并对被下载图片资料的网站表示感谢!

阮赞林 应品广

2015年1月于虹山半岛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与垄断	(1)
第一节 竞争与经济效率	(1)
第二节 竞争的市场条件	(5)
第三节 垄断及其危害	(8)
第四节 竞争、垄断与规模经济	(13)
思考题	(17)
第二章 竞争法与反垄断法	(18)
第一节 竞争法的主要内容	(18)
第二节 反垄断法的主要内容	(27)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的主要内容	(40)
思考题	(46)
第三章 市场力量与市场界定	(48)
第一节 市场力量与市场界定概述	(48)
第二节 相关商品市场	(56)
第三节 相关地域市场	(63)
第四节 相关时间市场	(69)
思考题	(71)
第四章 反垄断法与相关政策	(72)
第一节 反垄断法与产业政策	(72)
第二节 反垄断法与贸易政策	(80)
第三节 反垄断法与管制政策	(87)
思考题	(96)
第五章 垄断协议	(97)
第一节 垄断协议概述	(97)
第二节 横向垄断协议	(102)
第三节 纵向垄断协议	(113)
思考题	(123)
第六章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124)
第一节 市场支配地位的识别	(124)
第二节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主要形式	(128)

第三节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反垄断审查	(138)
思考题	(148)
第七章 经营者集中	(149)
第一节 经营者集中概述	(149)
第二节 经营者集中审查的实体制度	(153)
第三节 经营者集中审查的程序制度	(170)
思考题	(183)
第八章 自然垄断与行政垄断	(184)
第一节 自然垄断	(184)
第二节 自然垄断的反垄断法规制	(192)
第三节 行政垄断	(200)
第四节 行政垄断的反垄断法规制	(210)
思考题	(223)
第九章 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反垄断问题	(224)
第一节 知识产权垄断概述	(224)
第二节 知识产权垄断与反垄断法的适用	(231)
第三节 知识产权反垄断的国际经验	(240)
思考题	(249)
第十章 反垄断法的实施机制	(250)
第一节 反垄断法实施机制概述	(250)
第二节 反垄断法的公共实施机制	(253)
第三节 反垄断法的私人实施机制	(264)
第四节 我国反垄断法的实施机制	(272)
思考题	(292)
第十一章 反垄断法的豁免	(293)
第一节 反垄断法豁免概述	(293)
第二节 反垄断法豁免的价值	(296)
第三节 反垄断法豁免的内容	(300)
第四节 我国反垄断法的豁免制度	(310)
思考题	(318)
第十二章 反垄断法的域外效力	(319)
第一节 反垄断法域外效力概述	(319)
第二节 反垄断法域外效力的冲突与协调	(324)
第三节 各国反垄断法域外效力简介	(329)
第四节 我国反垄断法域外效力的适用	(334)

思考题	(340)
第十三章 反垄断法与竞争文化	(341)
第一节 竞争文化概述	(341)
第二节 竞争文化的价值	(345)
第三节 竞争文化培育的主体与内容	(349)
第四节 竞争文化培育和发展的路径	(356)
思考题	(369)
第十四章 经济全球化与反垄断法国际化	(370)
第一节 反垄断法国际化的内生因素	(370)
第二节 各国反垄断法体系比较	(377)
第三节 反垄断法国际化的历史回顾	(381)
思考题	(384)
第十五章 反垄断法国际化路径	(385)
第一节 WTO 的反垄断法国际化努力	(385)
第二节 国际竞争网络(ICN)	(392)
第三节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的反垄断法国际化努力	(400)
第四节 反垄断法的双边合作	(404)
思考题	(411)
索引资料一 国外反垄断大事年表	(412)
索引资料二 与竞争有关的主要国际组织网站	(414)
索引资料三 历年司法考试中的竞争法试题	(415)
参考文献	(428)

第一章 竞争与垄断

第一节 竞争与经济效率

一、竞争概述

(一) 何为竞争

竞争是指人与人、群体与群体之间对于一个共同目标的争夺。竞争的概念虽然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分析,但是在讨论与垄断有关的问题时,人们主要是从经济学角度入手(如表 1-1 所示)。

表 1-1 经济学角度的竞争概念

牛津英语字典对竞争的定义	MACMILLAN 英语字典对竞争的定义
(1) 努力地去获得其他努力者在同时也想获得的	(1) 公司的积极行为,以努力实现比其他公司更为成功
(2) 两个或更多的人为了同一个目标而做的努力	(2) 是那些努力获得别人也想获的事物的人们的积极的行动
(3) 在市场上的竞争,对有相同商品的对手为争夺顾客所使用的方法	(3) 是人们为了获得奖励而进行的一种努力

一般来说,作为经济学范畴的竞争是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在特定的地域市场范围,通过提供同类或类似的商品或劳务,为实现自身的经济利益而实施的为争夺市场地位而不断进行的较量过程。D. Goyder 教授认为“竞争最基本的是多个经营者之间在同时向消费者销售相同类型的商品或提供同类服务时的一种相互关系。”^①早在 1907 年德国法学家罗伯在其著作中对竞争做过这样的解释:竞争是各方通过一定的活动来施展自己的能力,为达到各方共同的目的而各自所做的努力,而且竞争行为仅存在于同类商品的供应之间。竞争是经营者之间所形成的一种基本的关系,即他们在提供同类商品或服务给确定的消费群体中形成的一种关系。每个经营者都可以作出一个商业上的决定来确定其向市场上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利用自身的生产和经营设施,让自己进入一种关系:即与其他经营者间在同一地域市场范围内存在的潜在的竞争关系。这种地域范围

^① See D. G. Goyder, *EC Competition Law*,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4th edition, 2003, p. 8.

可以是一个城市,一个地区,一个国家,一些国家或者是像欧共体,甚至是全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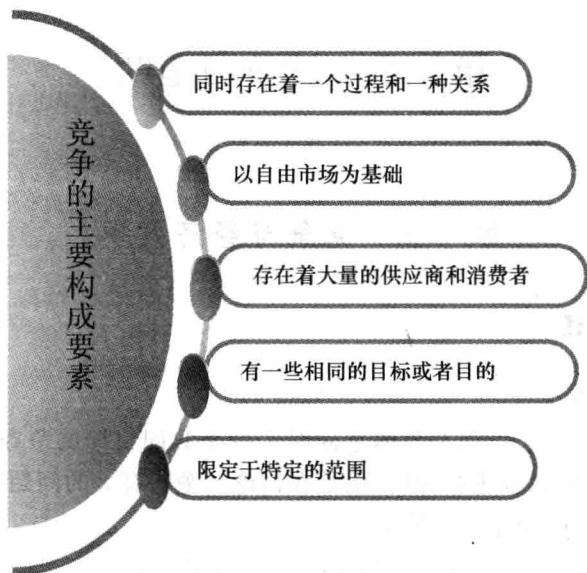


图 1-1 竞争的构成要素

竞争虽然是经营者之间一种相互排斥或相互反对的关系,但是这种排斥或者反对是其实现最终经济目标的手段,而不是目标本身。竞争必须按照有序的社会规范进行。为了预防竞争发展成为经营者之间的一种相互排斥或反对关系,社会规则制定者也必须为各经营者制订一定的规则,从而强制各方只能在不违反规则的前提下才能相互角逐。市场自由经济发展的历史事实已经证明,涉及经济领域的竞争需要法律、制度来维持,否则就会变成危机,进而导致社会动荡。

引例 1-1

莒县酒厂诉文登酿酒厂不正当竞争纠纷案^①

原告山东省莒县酒厂以被告山东省文登酿酒厂侵害了该厂商标专用权为由,向山东省临沂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诉称:被告采用与原告生产的“喜凰”牌白酒注册商标相近似的文字、图形,作为被告生产的白酒的特定名称及装潢,造成消费者误认误购,使“喜凰”牌白酒销量下降,原告蒙受重大经济损失。被告辩称:被告产品的注册商标是“天福山”牌,原告产品的注册商标是“喜凰”牌。被告生产的白酒名称是“喜凤”酒,原告生产的白酒名称是“喜凰”

^①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告》1990年第3期。

酒。双方白酒的商标既不相同也不近似,不存在侵害商标专用权的事实。临沂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被告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自己的注册商标不同、却与原告的注册商标相近似的文字做酒的特定名称,从而使消费者极易把被告的“喜凤”酒误认为原告的“喜凰”酒购买,从而构成对原告权利的侵害。

(二) 竞争的基本特征

竞争的基本特征只有建立在有序的竞争性市场之上才能作出客观的描述,竞争一般具有如下特征(如表 1-2 所示):

表 1-2 竞争的基本特征

特征描述	对应的市场形态
(1) 发生于两个或两个以上经营者之间	垄断市场无竞争
(2) 发生在相同或相似行业经营者之间	相关商品或服务市场
(3) 发生在特定的地域范围内	相关地域市场
(4) 发生在规则指引下	无序竞争实质是没有竞争的市场

(三) 竞争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竞争的基本原则是指市场竞争的参与者在争夺市场资源、实现自己目标过程中必须遵循的基本准则。竞争必须在法律规则制度的指引下才能顺利进行。指引竞争的法律规则制度虽然是多种多样的,但是其中有体现竞争价值的最核心精神,也就是竞争的基本原则,它适用于一切市场中的交易行为,适用于一切市场经济的主体,既是衡量市场经营者交易行为的善恶、是非、美丑的道德标准,也是带有法律强制性的法律准则。只有遵循这些基本原则的市场行为,法律才会予以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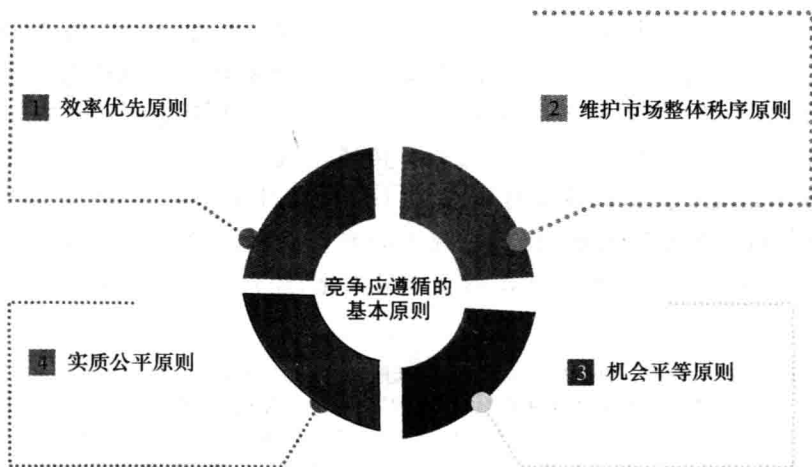


图 1-2 竞争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二、何为经济效率

一般理解经济效率是指用时间来衡量的经济活动的效果。它用单位时间内所完成的某种经济工作的数量和质量来表示,即:

“效率 = 数量 / 时间”或“效率 = 质量 / 时间”

单位时间内完成的经济任务越多,经济效率就越高。反之,经济效率就越低。当然,如果我们仅仅用“时间”来衡量经济效率是不完整的。“时间”只是经济成本的一个方面或一部分,而不是经济成本的全部。我们在完成一项经济活动时除了要考虑它的“时间成本”以外,还要考虑其他成本。在西方经济学中,经济效率还可表示一种状态,即帕累托最优状态。^①

在竞争领域我们往往会提到资源配置的效率。我们知道社会整体资源并不是无限的,经济活动的基本功能之一就是如何将给定的资源在不同的经营者之间进行分配,从而使其效用最大化,也就是使消费者福利最大。衡量资源配置好坏的是经济效率问题,经济效率的本质含义是“不浪费资源”。

人类配置资源的经济活动有两种基本模式:市场和计划。这两种模式曾经一度因受到意识形态的影响而被割裂。在经济活动的形式上存在着要么是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要么是严格计划和管理的计划经济。随着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的实践活动,我们已经创造性地结合了计划和市场这两种经济活动模式,市场经济活动中可以有计划,计划经济活动中也应有市场。实践证明,通过在计划经济活动中适当地加入市场经济活动,经济效率比计划经济的效率要高;而在市场经济活动中适当地加入计划经济的成分,则效率更高。

三、竞争促进效率

经济效率就是市场效率,二者没有什么区别。西方经济学研究的是用市场调控来提高经济效率,市场效率高了,经济效率就高。自由竞争是经济效率、创新和经济增长的根本基础。竞争理论主要表现为对通过市场作为配置资源的基础机制的理论阐述,竞争传递了效率目标。美国的波斯纳认为:“效率是反托拉斯的终极目标,竞争只是一个中间目标,只不过这个目标常常离终极目标足够的近,使得法院不必看得更远。”竞争促进效率是一个中间环节,表现在为使经济活动的效率最大化,经营者会努力高效率地配置

^① 帕累托最优(Pareto Optimality),也称为帕累托效率(Pareto Efficiency)、帕累托改善、帕雷托最佳配置,是博弈论中的重要概念,并且在经济学、工程学和社会科学中有着广泛的应用。帕累托最优是指资源分配的一种理想状态,即假定固有的一群人和可分配的资源,从一种分配状态到另一种状态的变化中,在没有使任何人境况变坏的前提下,也不可能再使某些人的处境变好。换句话说,就是不可能再改善某些人的境况,而不使任何其他他人受损。

生产要素,最价值地利用资源。竞争的过程就是实现较高效率的过程(相比较于计划配置资源过程)。当资源在自由市场竞争机制的运作过程中得到优化配置,并实现了帕累托最优,经营者剩余和消费者剩余之和达到最大,社会财富也达到了最大。如果市场是竞争性的,市场竞争的压力就会迫使这种结果出现。

第二节 竞争的市场条件

依据经济学理论,可以将市场划分为完全竞争市场、完全垄断市场、垄断竞争市场和寡头垄断市场四种类型。但是,并非在所有上述四种类型的市场中都存在有效竞争。只有在特定的市场环境下,才能有效地开展市场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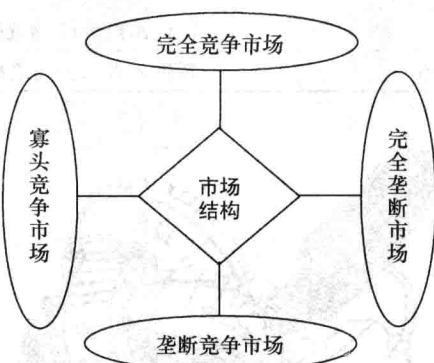


图 1-3 不同的市场结构

一、完全竞争市场的条件

完全竞争又称纯粹竞争,是一种不受任何阻碍和干扰的市场结构,指那些不存在足以影响价格的经营者或消费者的市场(如表 1-3 所示)。

表 1-3 完全竞争市场

完全竞争市场的条件	条件解读
(1) 市场上有许多经营者,主体规模很小	经营者都是市场价格的被动接受者
(2) 商品是同质的	任何一个经营者的商品都是无差别的
(3) 各种资源都可以完全自由流动	劳动力、资本等生产要素进入和退出毫无障碍
(4) 市场信息是完全的和对称的	经营者与消费者不存在相互的欺骗

完全竞争市场是经济学认为最有效率的市场,是所有经济学家希望达到的市场结构目标,但是市场条件非常苛刻,以至于现实经济活动中的完全竞争市场

十分罕见。比较接近这种市场条件的市场是农产品市场。市场中是否存在着真正意义上的完全竞争市场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说明在假设的完全竞争条件之下,市场机制如何调节经济。有了完全竞争的市场,我们就有了“一把尺子,一面镜子,一个目标”。

二、完全垄断市场的条件

完全垄断市场是最没有效率的市场。这类市场没有进步和研发的动力,不利于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其市场条件包括三个方面(如表 1-4 所示)。

表 1-4 完全垄断市场

完全垄断市场的条件	条件解读
(1) 只有一个经营者	没有竞争者
(2) 信息完全不对称	价格偏离价值,消费者只能接受
(3) 经营者完全占据市场	新进入者无法与之抗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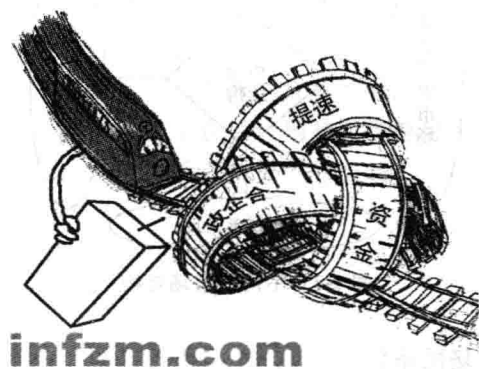


图 1-4 中国铁路的困境

三、垄断竞争市场的条件

垄断竞争市场也称为不完全竞争市场,是以商品的差异性为基础而形成的市场结构,在实际经济运行中具有较为普遍的意义。垄断竞争市场的条件也包括三个方面(如表 1-5 所示)。

表 1-5 垄断竞争市场

垄断竞争市场的条件	条件解读
(1) 市场上生产和出售的商品都具有差别	有差别的产品又同属一类商品
(2) 市场上经营同类商品的经营者很多	各个经营者对市场的影响都有限
(3) 经营者进入和退出市场比较容易	相比于垄断市场,经营者的生产规模比较小

垄断竞争市场是目前大多数商品市场的表现形式,即众多经营者之间展开竞争,各经营者和消费者之间存在彼此的信息不对称,有获取额外利润的机会。商品有差异,经营者因各自不同的商品差异和地域差异而在各个细分市场中占据些许的垄断。进入退出都有一些壁垒。虽然从理论上,这种类型市场的经济效率不如完全竞争市场,但在现实生活中比比皆是。

四、寡头垄断市场的条件



图 1-5 双寡头垄断

寡头市场是一种仅存在少数经营者的垄断市场。整个市场只有几家大的经营者存在,各经营者间为了共同生存而需要制定价格同盟、策略同盟。寡头市场早期以托拉斯、辛迪加联盟为主要表现。经营者联盟会一起排挤新竞争者进入市场,维护自己的垄断利润,消费者只能接受其指定的垄断价格。寡头市场的条件有二(如表 1-6 所示):

表 1-6 寡头市场

寡头垄断市场的条件	条件解读
(1) 极少数几家企业控制整个同类商品市场	一个经营者作出某项决策须考虑其他经营者的反应,并对这种反应作出估计
(2) 由少数卖方(寡头)主导市场	行业往往高度集中,且存在政府对某些寡头经营者的扶持政策

寡头垄断市场可以是由于自然原因(如经营者存在规模经济)而形成;也可以是由于制度原因(如通过对资源、专利、市场的控制)而形成。此外,寡头垄断的形成往往还与某些商品的生产与技术特点相关。在生产高度集中的行业,如钢铁、汽车、石油等行业容易产生寡头市场。寡头经营者为保持自身地位而采取的种种排他性措施,以及政府对某些寡头经营者采取的扶持政策等,都可以促进寡头垄断市场的形成。寡头垄断市场因为同时包含垄断因素和竞争因素而更接近于完全垄断的市场结构。